

# 全国台联先进工作者推荐条件

1.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守党的政治纪律、政治规矩，群众观念和宗旨意识强，勤奋敬业、无私奉献，清正廉洁、遵纪守法。

2.爱岗敬业，认真倾听台胞呼声与诉求，热心服务台湾乡亲，严格依法按政策办事，有效解决台胞提出的问题，赢得台胞广泛赞誉。

3.勇于承担急难险重任务，在服务中心、保障大局，落实和配合当地党委政府和全国台联各项工作方面实绩显著。

4.在其他方面做出突出贡献。

5.个人无违法违纪等问题。

6.从事台联工作5年以上。

7.推荐重点面向基层一线，原则上推荐县处级以上干部职工。

8.曾经获得“全国台联系统先进工作者”表彰奖励的个人此次不再推荐。